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
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一覽科技有

限

LOGY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南京三寶數碼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購買而南京三寶數碼亦已同意出售南京市信息化之13.83%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24,400,000元。

收購事項

股權轉讓協議主要條款的摘要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作為買方；及
- 2) 南京三寶數碼，作為賣方。

將予收購之權益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已同意向南京三寶數碼收購南京市信息化之13.83%股權，而南京市信息化在收購事項前由南京三寶數碼擁有13.83%股權。

先決條件：

收購事項之完成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決議案以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後，方告作實。

完成將於上述先決條件達成後十個工作天內進行。倘上述先決條件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前尚未達成，股權轉讓協議將自動失效並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而股權轉讓協議訂約各方將不得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惟任何先前違反股權轉讓協議之事項除外。

收購事項之代價

收購目標股權之代價為人民幣24,400,000元，此乃經本公司與南京三寶數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代價相當於南京三寶數碼認購南京市信息化13.83%股權之初始成本。

付款條款

目標股權之代價將由本公司於完成時向南京三寶數碼支付。本公司擬用自有資金以現金方式支付上述代價。

南京市信息化之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南京市信息化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44,590,000元，其中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南京市信息化約13.83%之總股權)由南京三寶數碼註冊擁有。南京市信息化為國有企業，主要從事信息化項目投資、建設及項目管理以及諮詢服務業務。南京三寶數碼主要從事之業務為五金交電、電器機械銷售、維修、辦公設備、辦公用品銷售。

下文載列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並審核的有關南京市信息化的基本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賬面值	567,383	448,585
淨資產賬面值	219,125	140,747
收益	44,984	35,676
除稅前淨利潤	3,195	418
除稅後淨利潤	3,478	516

收購事項的理由

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是為智能交通、海關物流和醫藥健康等應用領域提供基於視頻識別及射頻識別技術的全面解決方案。

上市規則的涵義

誠如上文所述，南京三寶數碼為三寶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三寶集團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持有共65,720,000股內資股(相當於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約49.67%)。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南京三寶數碼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由於其中一項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以及總代價超過10,000,000港元，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

「完成」	完成收購事項
「關連人士」	上市規則賦予的含義
「控股股東」	上市規則賦予的含義
「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而所有該等股份並無於聯交所上市
「股權轉讓協議」	本公司與南京三寶數碼就本公司向南京三寶數碼收購南京市信息化13.83%股權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之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股東」	三寶集團及其聯繫人士以外之股東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南京三寶數碼」	南京三寶數碼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三寶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三寶集團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約29.33%股權。
「南京市信息化」	南京市信息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百分比率」	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適用於交易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三寶集團」	南京三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	股份登記持有人
「股份」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之股份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股權」	由南京三寶數碼擁有之南京市信息化 13.83% 股權，為股權轉讓協議主題事項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沙敏

中國，南京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沙敏先生(董事長)、常勇先生及郭亞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蘇明先生、李海峰先生及沈成基先生。

* 僅供識別